

2017中国（上海）国际乐器展览会 展会现场音量控制告知书

尊敬的各位展商：

为营造更好的馆内洽谈环境，主办方将馆内允许企业演出的时间段进行缩减，同时为配合广大企业演出的需求，室外将继续搭建3个演出舞台供参展商进行现场演奏，参展商可以将部分的演出移至室外，主办方也将汇总参展商的演出内容，筛选调整并安排时间段。对于馆内的展台表演，主办方将严格管理，具体规定及措施如下：

展馆设置及规定细则：

★静音馆--E1 E2 E3 E4 E6 W1 W2 W3号馆

10月11-14日（全展期）

--展商音量全天控制在70分贝以下，禁止使用扩音设备并严禁播放音乐。

（可进行不带功放或扩声器的即兴表演，但时间不超过10分钟）

★有声馆--E5 W4 W5馆

10月11、12日（专业观众日）上午12点前

--严禁展台演出，仅为专业洽谈。

10月11、12日（专业观众日）下午和10月13、14日（专业及公众参观日）全天

--所有申报展台演出的企业均需交纳押金，每家5000元。

--可以在主办单位允许的时间段内展台演出，无演出时段音量全天控制在70分贝以下。

--有展台演出的企业须提前申请，未申请者将禁止进行展台表演。收到展商展台表演申请后，届时主办单位将另发展台表演时间表供参展商选取相应时间段。

--10月13、14日（专业及公众参观日），展台表演上午限2场，下午限2场。每场表演限时20分钟（包含设备调试时间），表演场次之间将会有一定的间隔时间，主办单位会将相邻展位的表演时间和舞台位置都进行错开。

--表演时段的音量必须控制在100分贝以下，非展台表演时段控制在70分贝以下。在非表演时段，禁止播放音乐。如展台中需要播放音像、视频或举办推广活动，音量需要控制于70分贝或以下。

--扩音器不可朝向公众过道或朝向其他展商，扩音设备及舞台只可朝向展位内。

注：E5馆打击乐器的生产商，如有买家或用户需要敲击试音，不能连接扩声设备，时间不超过5分钟。

现场音控及处罚措施

静音馆音量超过70分贝或携带扩音设备，有声馆在未经主办方许可的时间段表演或展台表演音量超出规定音量，以及违反以上规定的展商，主办单位将先后采取以下措施：

- （1）对于初次违反音控规定的展商将给予口头警告；
- （2）若口头警告无效，主办单位将给予展商书面警告；
- （3）对于再次违反展台表演音控规定的展商，主办单位将扣除展台押金并通知如再违反将采取拉电措施。
- （4）对已扣除押金及违反的展商，主办单位将对此展商展台进行断电处罚，此展商也将被禁止下一届乐器展进行现场演出。
- （5）无声馆违反规定（携带扩声设备或进行展台演出的）的企业，将取消下一届乐器展无声馆的展位，移至有声馆。

* 以上内容如有变动，以主办单位最后通知为准

上海国展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人：于惠馨 小姐 朱莉雯 女士

电话：021-62953159, 62955609

传真：021-62780038



中国（上海）国际乐器展览会组委会
二零一七年八月